

合同编号: 2015-FGC-YB-ZBC9
-SBGX-015

西安工程大学动态热机械分析仪采购项目(二次) 采购项目供货合同

甲方: 西安工程大学

乙方: 厦门兆恒源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十七日

进口合同

西安工程大学动态热机械分析仪采购项目(二次)采购项目供货合同

为了维护甲、乙双方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西安工程大学动态热机械分析仪采购项目(二次)采购项目（项目编号：ZMZB2025GCDX-320R，2025年12月02日的采购结果，西安工程大学（甲方）与厦门兆恒源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乙方）经友好协商，达成如下技术合同条款：

一、合同内容

乙方负责按本合同中确定的货物品牌、规格、型号、产地、数量及配套内容进行供货，详细配置见〈器仪设备详细配置清单〉；按时运到甲方指定地点，负责到货后的安装与调试，达到正常使用；负责为甲方培训操作及维护人员，质量保证期内指导操作使用和维修保养，做好售后服务工作。甲方在乙方完成合同明确规定的责任和义务后，按合同要求付给乙方相应的设备货款。

二、合同总额

1. 产品名称、型号、生产商及金额（设备详细配置清单及技术指标见附件）。

项目名称	产品名称	规格型号	品牌商标	生产厂商	产地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总金额(元)
动态热机械分析仪采购项目(二次)	动态热机械分析仪	DMA1	梅特勒托利多	梅特勒托利多	瑞士	套	1	1198600	1198600
合计金额	大写金额：壹佰壹拾玖万捌仟陆佰元整					小写金额：1198600			

2. 本合同总额为设备免税到岸（西安）价格（含备品备件费）、完成验收的价格，另外还包括包装运杂费（含搬运、装卸、保险费等）、材料费、工程费、安装费、调试费、代理费、税费等相关费用（即此价格为甲方支出的全部价格，但是不一定为乙方或乙方指定方收到的最终设备价格，最终设备价格以双方确定为准）。

3. 合同总额为一次性包死价格，不受市场价格及外汇汇率变化的影响，在合同不发生变更时作为付款结算的唯一依据。

三、交货时间、交货地点及联系人

乙方在合同签订生效后，在国家十五五免税政策正式实施后，按新政策办理免表后

90 日历天内完成到货、安装及调试，到货地点西安工程大学金花校区纺织楼 2 号楼，乙方负责安排卸货工具及人员。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甲方 姚一军 13474474330 ；

乙方 郑燕忠 18950106708 ；

四、甲方权利义务

1. 甲方负责按照合同约定支付款项。

2. 甲方负责指定合同设备的安装地点，安装地点应符合合同设备的安装条件或安装规范。

五、乙方权利义务

1 乙方在办理进口过程中，应当全权配合，涉及的保险由乙方负责，乙方应以合同货币办理保险，按合同金额的 110%投保乙方仓库至甲方指定地点。

2. 乙方应严格按照供货时间，及时给甲方供货。

3. 乙方提供给甲方的产品必须是设计科学、技术成熟、工艺精良，是用优质材料制造的、先进的、原厂生产的未曾使用过的、全新的合格产品。

4. 有强制性安全标准的产品，乙方应提供该产品的制造许可证证明，在正常使用下不应对操作者造成任何人身伤害，如因产品质量或标示不明确而对操作者造成损失的，甲方将保留依法索赔的权利。

5. 设计技术专利、外型专利、应用软件专利等均应符合我国的有关法律及行业标准，凡因以上问题与第三方发生的任何纠纷均与甲方无关。

6. 产品性能必须与其标示的技术指标相符合，产品验收中主要的技术参数达不到标准时甲方有权无条件退货或依据有关法律索赔。

7. 乙方提供的货物必须等同于或优于合同技术指标要求，并能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供应、检测、调试，确保产品技术指标满足使用要求。

六、产品质量保证及售后承诺

1. 设备自甲方出具书面验收合格文件之日起质量保证期 1 年，(国家或行业规定有强制质量保证期的电子产品可按照国家或行业标准执行，以较高者为准)。

2. 质量保证期内乙方免费上门维修，费用全免；质量保证期满，乙方负责设备的终身维修。甲方如需更换零配件，乙方按照市场价格的 90% 优惠提供，由乙方

负责更换。如质量保证期内发生质量瑕疵，乙方未能按照甲方要求及时提供维修、更换服务，甲方可以委托第三方进行维修，因此产生的全部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并有权要求乙方支付合同金额 10%的违约金。

3. 质量保证期内乙方对甲方提出的服务响应不得超出 12小时，24小时内制定解决方案，3个工作日内派人到现场维修。

4. 乙方对设备出现的有关技术性问题或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承担因质量引起的事故损失。

5. 乙方免费培训甲方用户 10人熟练掌握所供设备为止并就在设备使用过程中所遇到的技术性等问题进行免费解答。

6. 仪器设备操作培训。安装要求：甲方负责提供从设备安装位置至最近配电箱的所有线缆、管路、插座及附属材料。所有电气材料及安装施工均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有效的《GB 50303 建筑电气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及相关国家、行业标准，确保供电安全、可靠，满足设备满载运行需求。本项目为交钥匙项目，甲方为设备提供合规、安全、可靠的最终供电解决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敷设线缆、安装管路、插座及断路器等)，投标报价包含满足设备最终正常运行所需的一切费用。

七、包装及运输

1. 乙方负责运输、搬运上下楼等一切费用并承担运保费，保证所供产品为原厂包装，开箱合格率达到 100%，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与设备一起发送。

2. 除非本合同另有规定，所提供的全部货物必须采用坚固进出口标准保护措施。包装应适用于空运、内陆运输和仓储，并具有良好的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等保护措施，以确保设备货物安全运抵指定地点。乙方应承担由于其包装不妥而引起的设备货物锈蚀、损坏和丢失的责任。

3. 仪器设备的运输方式由乙方自行选择，在生产、运输、装卸过程中的任何安全问题与甲方无关，乙方应做好仪器设备的安全防护工作，保证甲方收到的是无任何损伤的货物。仪器设备包装必须符合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满足航空、铁路或公路运输以及货物装卸要求，乙方若因自身原因出现任何安全事故，责任均由乙方承担。同时，对于在此过程中由于乙方未尽义务，造成与甲方有关人或物的损伤，乙方应全部承担责任。

八、安装、调试及验收

1. 乙方负责安装调试，甲方提供必要的工作条件。

2. 甲方（作为合同责任单位）在乙方货物交付后，先对设备外观质量进行验收（包括对产品名称、规格型号、品牌商标、设备原产地、生产厂商、单位、数量等的验收）。乙方安装、调试完成之后，通知甲方对物资（设备）相关技术指标、系统功能进行验收。初步核对无误后，甲方承办部门应依据项目类别，牵头组织相关部门成立验收工作组，依照本合同约定及国家、行业相关标准进行正式验收。乙方在设备安装、调试完成后，应书面通知甲方。甲方承办部门在接到通知后，应按前款规定的程序，及时组织验收工作组对设备的技术指标、性能及系统功能等进行最终验收。验收工作组成员应共同在验收报告上签字确认。双方派员参与的现场验收活动，不视为对甲方履行前述内部验收程序的替代。全部验收工作均应严格执行学校规定的验收工作程序与标准。

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进行核查验收，验收工作完成后签字确认。验收不合格的，限期整改；整改仍达不到要求的，作退货处理。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退货后的【30】日内将货物全部运离甲方场地，并退还甲方已支付的全部款项，同时乙方需按照合同总金额的【30】%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所遭受的损失，乙方还应赔偿甲方全部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损失、间接损失、诉讼费、律师费、鉴定费、保全费、保全担保费等。

3. 甲方在质量保证期内使用过程中如因设备内在质量出现问题，甲方将乙方所交设备交至甲方属地技术质量监督部门按双方确认的技术标准进行检测；如果检测与双方确认的质量标准不符，由乙方承担检测费用及负违约责任，违约责任按本合同第十条第5款处理：合同总价款30%的赔偿金。

4. 如果所供设备以投标时双方封存样品为准的，可做破坏性检验，以确定乙方货物是否合格。

九、合同款项支付方式

1. 付款方式：

合同生效后，甲方通过指定的进口业务代理公司向乙方开立全额信用证，该信用证在甲方出具正式验收报告后支付。

最终结算时，乙方应通过甲方指定的进口业务代理公司向甲方开具符合甲方要求的合同总价款发票。若因为开具或未逾期开具合法有效的发票，甲方有权顺延付款期限且不承担逾期付款责任。

2. 履约保证金：

(1) 乙方成交后凭中标通知书向甲方缴纳合同金额的 10%作为履约保证金；

(2) 履约保证金应使用人民币，可选择使用银行转账、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缴纳或提交；

(3) 甲方验收合格后，经乙方提出书面申请，甲方审批完成后 30 日内，甲方将履约保证金（无息）退还乙方。

十、违约责任

1. 除不可抗力原因(如天灾、经济制裁等)外，如遇下列情况之一者，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并追究乙方的相关责任：

(1) 合同签订后不能按合同时限要求供货或安装调试；

(2) 所供设备不合格或与合同不符；

(3) 不能按合同履行；

(4) 设备验收不合格；

(5) 其他甲方认为乙方违约的情形。

2. 乙方对所供产品出现的问题推脱、拖延，24 小时未做出服务响应，应接受甲方的合理处罚。否则，甲方在以后进行有关仪器设备招标时有权拒绝乙方参加竞标。

3. 合同履行过程中，甲方应积极配合乙方进行验收及验收前的设备外围配套等工作。

4. 乙方逾期交货，每天应按合同总价的 0.5%/日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如乙方逾期含三十天仍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交货义务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乙方须按合同总价的 30% 计算向甲方支付违约赔偿金。

5. 乙方所交的设备品种、规格型号、品牌、生产厂商、数量和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所供设备达不到双方确认的技术标准的，乙方必须无条件退回全部货款，并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 30%的赔偿金。

6. 在合同款项付清后、质量保证期内，乙方未履行质量保证条款及售后承诺约定的义务，乙方对甲方承担本合同总价 10%的违约金。

7. 乙方未按照本合同约定履行义务的，均视为乙方违约，甲方可按照本条第 4 款追究乙方违约责任。

十一、争议解决方式

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如发生争议，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双方同意在甲方注册地所在地法院起诉解决。

十二、其他事项

1. 本合同经双方签字并盖章后生效。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贰份。

2. 在本合同执行过程中，甲、乙双方对招、投标文件及承诺所选定的条款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补充内容，且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 在本合同执行过程中，甲、乙双方协商签订的补充合同及附件与原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 甲方委托 陕西福瑞进出口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作为指定外贸代理单位，具体参见代理进口商品协议书。外贸代理单位需根据本合同中列明的人民币成交价为基数，按 0.75% 从本合同人民币成交价中扣除进口代理费。甲方不再另行支付进口代理费。

5. 甲方委托外贸代理单位直接与外商(乙方代理的品牌商)签署进口合同并不免除乙方在本合同项下应当承担的运输、供货、安装、质保、售后等全部义务，如外商违约亦视为乙方违约。

6. 本合同项下任何一方向对方发出的通知、信件、数据电文等，应当发送至本合同下列约定的地址、联系人和通信终端。

甲方联系人：姚一军

联系电话：13474474330

联系地址：陕西省西安市碑林区金花南路19号 邮编：710048

电子邮箱：yaoy.j@xpu.edu.cn

乙方联系人：郑燕忠

联系电话：18950106708

联系地址：厦门市思明区厦禾路837号汇成商业中心商场208之一

邮编：361000

电子邮箱：XMZHYGYLKI@outlook.com

送达时间以下列规定为准：

(1) 专人递送之日视为送达之日；

(2) 以邮寄方式进行的通知均采用邮政挂号快件或特快专递的方式进行，自信件交邮后的第2日视为送达；

(3) 短信、传真、微信、电子邮件以顺利发出当天后的第一个工作日视为送达之日；

(4) 一方当事人变更名称、地址、联系人或通信终端的，应当在变更后3日内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当事人，对方当事人实际收到变更通知前的送达仍为有效送达，电子送达与书面送达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工
用
236

6. 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十三、合同签订地点：

合同签订地点：西安·西安工程大学（金花校区）

合同签订时间：2025年12月17日

附件：设备详细配置清单及技术指标

需方（甲方）：西安工程大学
法定代表人：侯
授权代表：侯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西安友谊东路支行

帐号：61050190540000001286

税务登记证号：12610000435204205L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碑林区金花南路 19 号

供方（乙方）：厦门北恒源供应链科技
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郑燕想
授权代表：郑燕想
电话：0592-8263380

传真：无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厦门文灶支行

帐号：4052 6146 9370

税务登记证号：91350203685269888Q

地址：厦门市思明区厦禾路 837 号汇成
商业中心商场二楼 208 单元之一

附件一：设备清单

序号	名称	品牌	型号或规格	原产地及制造厂名	数量
1	动态热机械分析仪	梅特勒托利多	DMA1	瑞士梅特勒托利多	1台
2	操作软件	梅特勒托利多	STARe	瑞士梅特勒托利多	1套
3	样品夹具：三点弯曲、单/双悬臂、拉伸、剪切，压缩夹具六种	梅特勒托利多	/	瑞士梅特勒托利多	1套（6种）
4	标准样品1套：包括温度标样（金属 In 标样及水标样）、位移校准标样（标准块）、力校准标样（标准砝码）、模量验证标样（提供带模量证书的硅片）	梅特勒托利多	/	瑞士梅特勒托利多	1套
5	特殊夹具：颗粒、粉末、液体夹具各10件	梅特勒托利多	/	瑞士梅特勒托利多	20件
6	全自动液氮冷却系统一套，50L 自增压液氮罐	海尔生物	50L	中国海尔	1件
7	随机工具：专用扳手及螺丝刀、镊子、工具箱	梅特勒托利多	/	瑞士梅特勒托利多	1套
8	工作站：Core i8 /16G 1T 硬盘/27寸显示器	联想	Lenovo ThinkCentre M950T	联想集团	1套
9	百万分之一天平1台：最大称量3.2g；最小可读性1 μ g；典型重复性SD \leq 0.0008 mg（5%载荷）	梅特勒托利多	XPR3DUE	瑞士梅特勒托利多	1

附件二：详细配置及技术指标

序号	产品名称	投标产品技术参数
1	动态热机械分析仪	1 测温范围：-190℃~600℃
2		2. 动态力频率范围：0.001~300Hz
3		3. 施力范围：±10N
4		4. 温度分辨率：±0.1℃
5		5. 温度准确度：±0.75℃
6		6. 升温速率：0.1℃/min~20℃/min
7		7. 力值分辨率：±0.25mN
8		8. 频率准确度：±0.001Hz
9		9. 频率模式：对数和线性扫描，多频率模式
10		10. 动态位移范围：±1mm
11		11. 位移分辨率：≤2nm
12		12. Tan δ 范围：0.0001~50
13		13. Tan δ 分辨率：≤0.00001
14		14. 刚度范围：50N/m 到 10 ⁵ N/m
15		15. 刚度精度：0.50%
16		16. 炉体支持垂直向上（三点弯曲、压缩模式）、垂直向下（液体池）、水平（单双悬臂、拉伸、剪切模式）三个方向测试
17		17. 夹具模式：三点弯曲、单/双悬臂、拉伸、剪切、压缩
18		18▲. 特殊夹具：粉末、液体、颗粒样品夹具
19		19. 适用样品：薄膜、纤维、长条，棒状、液体、粉末等
20		20▲. 具有 TMA 测量模式，适合测试模式：拉伸（①应变速率模式②应力松弛模式、③恒定应力模式（备注：形状记忆）剪切、压缩、三点弯曲、单双悬臂；另外所有测量模式均可实现 TMA 测量模式
21		21★. 具有预应力控制模式：固定力、自动和针对软样品的自动拉伸模式

22	22. 样品长度：55mm
23	23. 操作软件：热分析操作软件，用于 DMA 的实验测试和数据分析，包含有 N 级动力学软件功能、纯度分析软件功能。
24	24. 扩展功能：联用湿度控制分析（专用湿度发生器控制）及液体浴池浸泡模式（专用恒温浴槽控制），并可灵活切换。可增加多段程控和一键切换功能，实现测试自动化。
25	配置
26	1、DMA1 仪器主机 1 台
27	2、专业操作软件 1 套
28	3、样品夹具：三点弯曲、单/双悬臂、拉伸、剪切，压缩夹具六种
29	4、标准样品 1 套：包括温度标样（金属 In 标样及水标样）、位移校准标样（标准块）、力校准标样（标准砝码）、模量验证标样（提供带模量证书的硅片）
30	5、特殊夹具：颗粒、粉末、液体夹具各 10 件
31	6、全自动液氮冷却系统一套，50L 自增压液氮罐
32	7、随机工具：专用扳手及螺丝刀、镊子、工具箱
33	8、工作站：Core i9/16G 1T 硬盘/27 寸显示器
34	9、XPR3DUE 百万分之一天平 1 台；最大称量 3.2g；最小可读性 1 μg；典型重复性 SD≤0.0008 mg（5%载荷）

